

欧普康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股东股份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欧普康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7年11月15日收到公司股东陶悦群先生和股东合肥欧普民生投资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的通知，获悉以上股东所持有公司的部分股份被质押，具体事项如下：

一、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

1、股东股份被质押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质押股数（股）	质押开始日期	质押到期日	质权人	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用途
陶悦群	第一大股东	3,955,000.00	2017年11月14日	2020年03月14日	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8.52%	资金需求
合肥欧普民生投资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	否	714,815.00	2017年11月14日	2019年11月14日		7.79%	资金需求
合计	—	4,669,815.00	—				

2、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止公告披露日，陶悦群先生持有公司股份46,397,810.00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37.91%。其中累计被质押的公司股份7,910,000.00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6.46%。

截止公告披露日，合肥欧普民生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持有公司股份9,182,900.00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7.50%。其中累计被质押的公司股份714,815.00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0.58%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1、股份质押登记证明；

2、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欧普康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七年十一月十五日